

证券代码：300151

证券简称：昌红科技

公告编号：2022-008

债券代码：123109

债券简称：昌红转债

深圳市昌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次会议召开情况

1、深圳市昌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2022年3月9日上午在公司1号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

2、本次会议通知时间及方式：会议通知于2022年3月4日以电子邮件及短信等方式送达给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7名。

4、本次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李焕昌先生
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

5、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深圳市昌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本次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通过并形成以下决议：

1、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的内容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关联董事李焕昌先生、徐燕平先生、罗红志先生已回避表决。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摘要》及独立董事发表的独立意见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上的公告。

表决结果：表决 7 票，赞成 4 票、反对 0 票、回避 3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

为规范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有关规定，结合实际情况，特制定《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

关联董事李焕昌先生、徐燕平先生、罗红志先生已回避表决。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及独立董事发表的独立意见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上的公告。

表决结果：表决 7 票，赞成 4 票、反对 0 票、回避 3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为保证本次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的顺利实施，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与员工持股计划相关的事宜，包括但不限于以下事项：

（一）授权董事会办理员工持股计划的设立、变更和终止。

（二）授权董事会对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延长和提前终止作出决定。

（三）授权董事会对本员工持股计划在存续期内参与公司配股等再融资事宜作出决定。

（四）授权董事会办理员工持股计划所涉证券、资金账户相关手续以及购买股票的锁定、解锁以及分配的全部事宜。

（五）授权董事会签署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合同及相关协议文件。

(六) 授权董事会对《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作出解释。

(七) 如果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发生变化的，授权公司董事会在实施年度内按新发布的法律、法规、政策对持股计划作相应调整。

(八) 授权董事会办理员工持股计划所需的其他必要事宜，但有关文件明确规定需由股东大会行使的权利除外。

上述授权有效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实施完毕之日止。

关联董事李焕昌先生、徐燕平先生、罗红志先生已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表决 7 票，赞成 4 票、反对 0 票、回避 3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 2022 年 3 月 30 日（星期三）下午 14:00 在公司二楼 1 号会议室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2-010）。

表决结果：表决 7 票，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回避 0 票。

三、备查文件

- 1、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深圳市昌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3 月 9 日